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于 1992 年 9 月成立，2012 年 8 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自成立以来，已先后在上海、广州等地设有 19 家分所。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安永华明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从事 H 股企业审计资格，于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US PCAOB)注册，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事务所之一，在证券业务服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本公司相关审计业务主要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以下简称“安永华明深圳分所”）承办。安永华明深圳分所于 2006 年 3 月成立，2012 年 8 月完成本土化转制。安永华明深圳分所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01 号华润大厦 20 楼 2006 单元。安永华明深圳分所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在证券业务服务

方面亦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2. 人员信息，安永华明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拥有从业人员 7,974 人，其中合伙人 162 人、执业注册会计师 1,467 人，较 2018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302 人。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拥有充足的具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

3. 业务规模，安永华明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389,256.39 万元，净资产 47,094.16 万元。2018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 74 家，收费总额 33,404.48 万元，资产均值 5,669.00 亿元，主要涉及制造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行业，有涉及本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 投资者保护能力，安永华明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保险已涵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等。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安永华明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没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曾收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由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对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相关责任人出具的（2020）21 号警示函，以及于 2020 年 2 月 24 日由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对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36 号警示函，相关事宜对其服务本公司不构成任何影响。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邓冬梅女士，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自2002年开始一直在事务所专职执业，有逾18年审计相关业务服务经验，在上市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业务具有逾12年的丰富执业经验，所涉及的行业包括：矿产资源、科技、制造业、房地产、高速公路基建等。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廖文佳女士，中国执业会计师，自2001年在事务所专职执业，拥有逾19年审计服务业务经验，在上市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业务具有逾13年的丰富执业经验，所涉及的行业包括：矿产资源、电力、能源、零售消费品、软件、高

端制造等。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向钊女士，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自2011年开始一直在事务所专职执业，有逾9年审计服务业务经验，在上市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业务具有逾7年的丰富执业经验，所涉及的行业包括：矿产资源、科技、制造业、高速公路基建等。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上述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本期签字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三）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裁和财务总监根据2020年具体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水平，确定2020年度审计费用。2019年度公司审计费用为1,090万元（包含内部控制审计）。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经公司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审核，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在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及时与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独立董事、公司经营层进行沟通，切实履行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提议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

（二）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前认可：我们认真审议了董事会提供的《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安永华明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在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切实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担任财

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资质条件，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履职业能力，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聘任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审核及独立意见；
- （三）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说明文件。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一日